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 函

33001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辦事員 朱存憶

電話：03-3860569#319

傳真：03-3868073

電子信箱：001358@tydep.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11日

發文字號：府環噪字第11101932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府「公告桃園市陸軍龍潭基地航空噪音防制區」公告資料1份，請查照。

正本：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國防部、國防部陸軍司令部、陸軍航空第六0一旅、中華民國航空測量及遙感探測學會、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桃園市政府地政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桃園市龍潭區公所、桃園市大溪區公所、桃園市平鎮區公所

副本：

市長鄭文燦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教育設施科 111/07/13 13:28



121110064412 有附件



第1頁，共1頁

請踴躍加入經濟部工商電子公文書交易平台，以加速公文處理時效。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公文用紙

訂理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7日

發文字號：府環噪字第1110182771號

附件：111年度陸軍龍潭基地航空噪音防制區圖



主旨：公告桃園市陸軍龍潭基地航空噪音防制區。

依據：機場周圍地區航空噪音防制辦法第8條。

公告事項：

一、桃園市陸軍龍潭基地航空噪音防制區：依據109年度及110年度陸軍龍潭基地申報航空噪音日夜音量等噪音線圖及其周圍地區航空噪音日夜音量實際監測紀錄與附近地形及土地使用情形檢討後，其各級防制區說明如下：

(一)第三級航空噪音防制區範圍（如防制區圖之紅色區域範圍）：

1、龍潭區：九龍里、富林里。

(二)第二級航空噪音防制區範圍（如防制區圖之藍色區域範圍）：

1、龍潭區：建林里、佳安里、三林里。

2、大溪區：瑞源里。

(三)第一級航空噪音防制區範圍（如防制區圖之綠色區域範圍）：

1、龍潭區：高平里、上華里、高原里、上林里、中正里、三水里、三和里、凌雲里、龍星里、龍潭里、中山里、永興里、武漢里、中興里、北興里、東興里、黃唐里、祥和里、八德里、聖德里、龍祥里、百年里、烏林里、

烏樹林里、三坑里、大平里、渴望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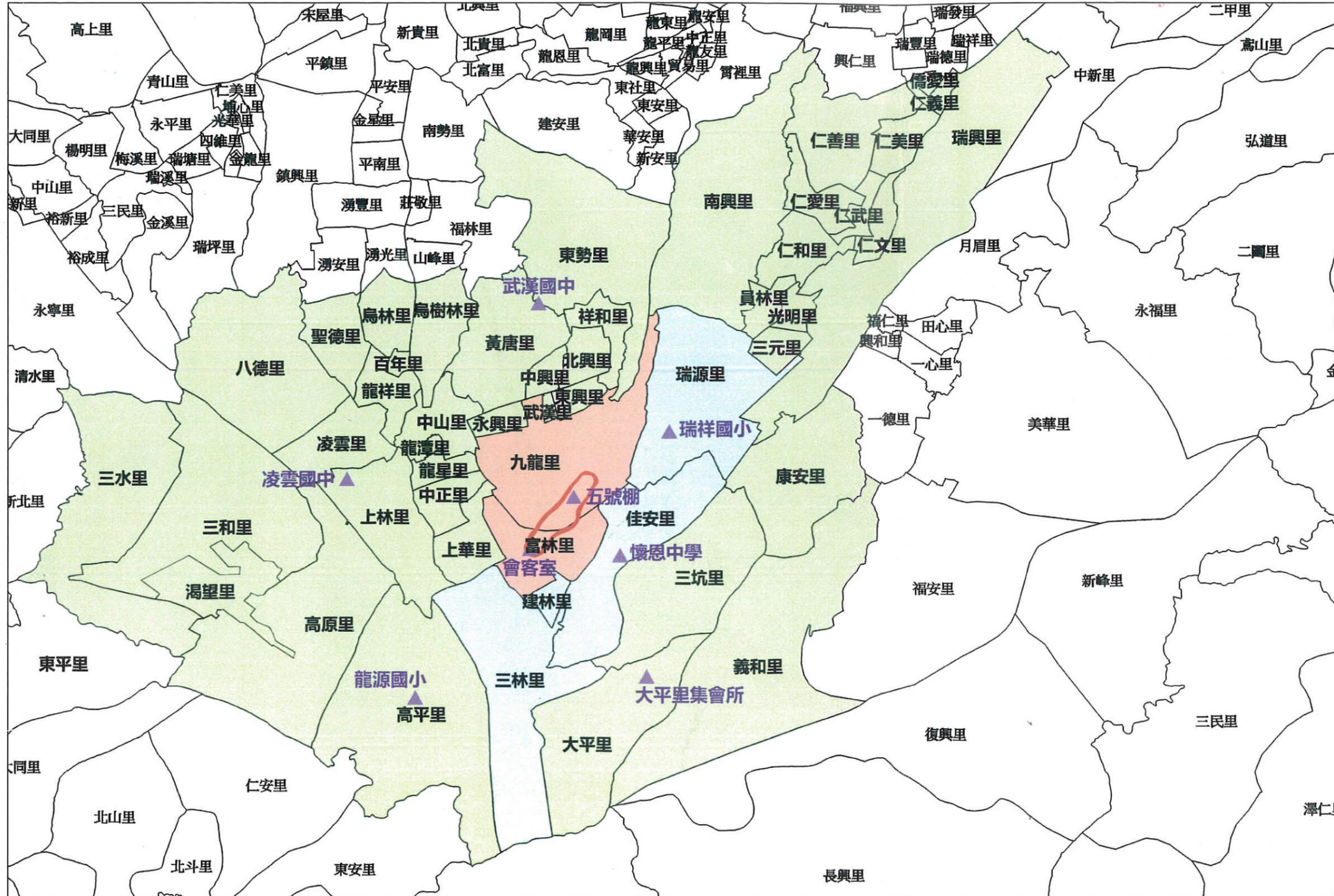
2、大溪區：南興里、瑞興里、康安里、義和里、三元里、光明里、員林里、仁和里、仁文里、仁武里、仁愛里、仁善里、仁美里、仁義里、僑愛里。

3、平鎮區：東勢里。

二、本公告自公告日起實施，原本府109年09月17日府環噪字第1090226922號公告，自本公告生效日起停止適用。

市長鄭文燦

111年度陸軍龍潭基地航空噪音防制區圖



1: 75,000



- DNL67
- ▲ 監測站
- 里界
- 第三級航空噪音防制區
- 第二級航空噪音防制區
- 第一級航空噪音防制區